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于2023年9月12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9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 议的通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欧阳 永跃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无极经济开发区西区辖区内投 资新建"年产10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本项目总投资初步预计约40亿 元人民币(总投资额以实际为准);同意公司与无极县人民政府及相关单位本着充 分协商、平等、互利原则,就本项目的投资合作事官签署《投资协议书》或补充协 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办理本次投资具体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本项目相关协议,办理本项目开工、施工及竣工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 投资协议书>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